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临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盛景微")第二届监 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、 地点和审议事项已于2025年10月2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 应出席的监事 3 名,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彦铭 先生召集并主持、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童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,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 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盛 景微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2. 逐项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 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修订、制定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 号: 2025-065)。

2.1 审议通讨《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 2.2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0月28日